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暨独立董事、监事届满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出第五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2022 年 5 月 18 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选举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选举产生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程辉先生、张瑞杰先生、陈磊女士、于秀丽女士

独立董事：李雪先生、胡馨文先生、高学理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以上 7 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

求。

二、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股东代表监事：赵晖女士、王文强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顾雪林先生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以上 3 名监事组成，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三、董事会、监事会届满离任情况

因换届选举完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涛女士、康忠良先生、李建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刘涛女士、康忠良先生、李建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因换届选举完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陈兴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继续担任公司能源事业部总经理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陈兴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因换届选举离任的独立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